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在立法会会议上动议二读辩论

《 2008年收入条例草案》致辞全文

(只有中文)

以下为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今日(五月七日)在立法会会议上动议 二读辩论《2008年收入条例草案》致辞全文:

主席女士:

我谨动议二读《2008年收入条例草案》。

本条例草案的目的,是修订《酒店房租税条例》(第348章)及《税务条例》(第112章),以落实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财政预算案所公布的部分税收宽减建议。

由于香港经济表现良好,政府财政状况稳健,所以财政司司长在今年的财政 预算案中,提出一系列的税收宽减建议,与市民共同分享经济繁荣的成果。首先, 本条例草案是藉修订《酒店房租税条例》以实施免收酒店房租税的建议。我们相 信建议有助促进访港旅游业及加强本港酒店业的竞争力。估计政府每年收入会因 此减少约四亿七千万元。

条例草案透过修订《税务条例》落实其它预算案措施。第一项建议,是把标准税率由百分之十六调低至百分之十五,以及把公司利得税税率由百分之十七点 五减至百分之十六点五。有关建议会令政府每年的收入减少约五十三亿六千万元。

条例草案的第二及第三项建议,是把薪俸税基本免税额及单亲免税额由十万元增至十万零八千元、已婚人士免税额由二十万元增至二十一万六千元,以及把每个税阶由三万五千元扩阔至四万元。建议已充分响应社会普遍要求把薪俸税的个人免税额回复至二零零二至零三年水平,以及进一步扩阔税阶的诉求。政府每年的收入会因此而减少约二十三亿一千万元。

条例草案的第四项建议,是把可扣除慈善捐款占利得税、薪俸税及个人入息 课税应评税金额的比例上限,由百分之二十五提高至百分之三十五,以鼓励社会 人士更慷慨地向认可慈善团体捐款。建议会令政府每年的收入减少约八千万元。

条例草案的第五项建议,是为环保机械设备的资本开支在购买年度提供百分之一百的利得税扣除,以及把那些主要附设于建筑物的环保装置的折旧减值期,由一般的二十五年缩短至五年。我们希望透过建议的措施,鼓励工商界更多使用环保设施。

条例草案的第六项建议,是一次过宽减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百分之七十五的 薪俸税、个人入息课税、利得税和物业税,每个个案以二万五千元为上限。有关 扣减会在纳税人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的最终应缴税款中反映。这项一次过的建 议,会令政府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的收入减少约一百四十八亿一千万元。

总括而言,上述的建议措施响应了社会的诉求,并在政府财政状况许可下, 藏富于民,与市民共同分享经济繁荣的成果。

主席女士,我谨此陈辞。多谢。

完